表單格式:

審查事項第 案 (本欄由內政部填寫)

(工程名稱)申請徵收提會審查單

- 一、 案件性質:一般徵收
- 二、 申請人:
- 三、 申請徵收標的:
- 四、 法令依據:
- 五、 興辦事業性質:
- 六、 土地使用計畫圖及土地使用現況 (照片): (詳附圖)
- 七、 徵收土地圖說: (詳附圖)
- 八、 計畫進度:
- 九、 本案用地範圍內公、私有土地權屬情形
 - 1、土地總筆數、面積:○筆,○公頃。
 - 2、公有土地總筆數、面積:○筆,○公頃。
 - 3、私有土地總筆數、面積:○筆,○公頃。
 - 4、以協議價購或其他方式取得之私有土地總面積:○公頃。
 - 5、以協議價購或其他方式取得之面積比例:○○%。
- 十、 依土地徵收條例第13條規定審查情形:

審查事項	說 明	內政部 審查情形 (本欄由內政 部填寫)
1. 是否符合	業依土地徵收條例第 3 條之 2 規定進行各項	□符合
徵收之公	評估因素之評估分析(附評估分析表,如附	□需再補充
益性、必	表 1), 並經綜合評估分析如下:	說明:
要性及是	1. 公益性:(以 200-300 字扼要說明)	
否適當與		
合理。	2. 必要性:(以 200-300 字扼要說明)	
	3. 適當與合理性:(以 200-300 字扼要說明)	

2. 需用土地		□符合
人是否具		□需再補充
有執行該		說明:
事業之能		
力。		
3. 事業計畫		□符合
申請徵收		□需再補充
之土地是		說明:
否符合現		
行都市計		
畫、區域		
計畫或國		
上計畫。		
4. 事業計畫		□符合
是否有助		□需再補充
於土地適		說明:
當且合理		
之利用。		
5. 事業計畫		□符合
之財務評		□需再補充
估是否合		說明:
理可行。		
6. 徵收土地		□符合
計畫提出		□ 無 需 安
之安置計		置。
畫是否合		□□需再補充
理可行。		説明:
7. 其他審查	簡述舉辦公聽會經過情形,並檢附與會	
事項。	者陳述意見內容與回應一覽表如附表	
(1)是否已依	2 •	∐符合
規定召開		□□需再補充
公聽會、		説明:
説明會或		
聽證。		
(2)是否已依	簡述與所有權人協議之經過情形,並檢	□符合
規定辦理	附所有權人陳述意見及相關回應處理情	□需再補充
協議取得	形一覽表如附表 3。	說明:
並簡述協		

議不成之		
理由。		
(3)是否已以		□符合□乗西诺力
書面通知 所有權人		□需再補充 說明:
陳述意		⊕C .λ1
見,及陳		
述情形。		
(4)徵收補償		□符合
地價是否		□需再補充
依規定提		說明:
地價評議		
委員會評 定。		
土地使用計畫圖應為彩色圖籍	及土地使用現況(照片)	
徵收土地圖說(「	所附圖籍應標示圖例)	1
應為彩色圖籍		
		ĺ

附表1:「公益性及必要性評估分析表」

一般徵收

一、公益性評估

評估因素	評估事項	審查內容	需用土地人說明	需用土地/ 是否符合/	人自行評估分析 公益性
社會因素	徵收所影響人口 之多寡、年齡結	徵收計畫範圍內設籍戶 數、人數、實際居住人口		□是	一香
	構 徴收計畫對周圍	數量及年齡結構。 對周圍社會環境現況影響		是	□否
	社會現況之影響 徵收計畫對弱勢	之說明。		□是	□否
	族群生活型態之影響	徵收計畫對該區弱勢族 群影響之程度。			
		2. 需要安置之戶數、人口數及配套安置方案。			
	徴收計畫對居民 健康風險之影響	1. 需用土地人應就徵收計 畫對於周圍居民健康風		□是	□否
	程度	险有無影響,提出說			

評估因素	評估事項	審查內容	需用土地人說明	需用土地人自行評估分析 是否符合公益性
		明。 2. 另依相關法令規定需進行居民健康風險評估者,應檢附相關證明文		
經濟 因素	徴收計畫對稅收 影響	件。 1. 徵收計畫範圍內地方稅收增減情形。 2. 因徵收計畫之影響,預估未來相關稅收增減情形。		□是 □否
	徵收計畫對糧食 安全影響	1. 徵收計畫範圍內有無農 地、面積及使用分區之 說明。 2. 有涉及上開事項說明 者實農業主管機關於 審查農業用地變更使用 時,即已含括本項目 應檢附農業主管機關同		□是 □否

評估因素	評估事項	審查內容	需用土地人說明	需用土地人自行評估分析 是否符合公益性
		意農業用地變更使用之		
		文件。		
	徵收計畫造成增	1. 評估徵收計畫範圍內原		□是□否
	減就業或轉業人	有產業內容及就業情		
	口	形。		
		2. 徵收計畫所生之產業內		
		容及就業人口。		
		3. 可能轉業人口及輔導轉		
		業措施。		
	徵收費用、各級	1. 徵收所需相關費用之預		□是 □否
	政府配合興辦公	算編列及支出負擔情		
	共設施與政府財	形。		
	務支出及負擔情	2. 預算編列有無造成財政		
	形	排擠效果。		
	徵收計畫對農林	1. 農業主管機關於審查農		□是 □否
	漁牧產業鏈影響	業用地變更使用時,即		
		已含括本項目。		
		2. 應檢附農業主管機關同		

評估因素	評估事項	審查內容	需用土地人說明	需用土地人自行評估分析 是否符合公益性
		意農業用地變更使用之 文件。		
	徴收計畫對土地 利用完整性影響	都市計畫擬定、檢討變更 或非都市土地申請開發許 可時,已就土地利用完整 性予以評估,應檢附相關		□是 □否
立	因徵收計畫而導	機關之證明文件。		 □ 是
文化及生	四個收計畫m等 致城鄉自然風貌 改變	1. 徵收計畫對範圍內及問 圍城鄉自然風貌之現況 影響說明(如有特殊自		□是 □否
素		然風貌者需特別敘明)。 2. 另依相關法令規定須進 行環境影響評估者,應 檢附相關證明文件。		
	因徵收計畫而導 致文化古蹟改變	1. 徵收計畫範圍內有無古 蹟、遺址或登錄之歷史 建築及該現況之說明。		□是 □否

評估因素	評估事項	審查內容	需用土地人說明	需用土地人自行評估分析 是否符合公益性
		2. 有涉及上開事項說明		
		者,應檢具文化主管機		
		關同意依文化資產保存		
		法所規定之保存計畫。		
	因徵收計畫而導	1. 徵收範圍內居民現有之		□是 □否
	致生活條件或模	生活條件或模式(如鄰		
	式發生改變	里網絡關係、生活便利		
		性等)說明。		
		2. 徵收計畫有無影響居民		
		工作機會及居住環境。		
	徵收計畫對該地	1. 徵收計畫範圍內及周遭		□是 □否
	區生態環境之影	生態環境現況之影響說		
	響	明及相關配套措施。		
		2. 另依相關法令規定須進		
		行環境影響評估者,應		
		檢附相關證明文件。		
	徵收計畫對周邊	說明徵收計畫之興辦事業		□是 □否
	居民或社會整體	類型,及對周邊居民生活		

評估因素	評估事項	審查內容	需用土地人說明	需用土地人自行評估分析 是否符合公益性
	之影響	(如與生活品質有關之交		
		通、電信、電力、排水、		
		公共設施、休閒等)或社		
		會整體可能之影響。		
永續	國家永續發展政	由需用土地人就興辦事業		□是 □否
發展	策	計畫是否符合國家永續發		
因素		展政策提出說明。		
	永續指標	由需用土地人就興辦事業		□是 □否
		計畫所涉永續指標之關連		
		性提出說明。		
	國土計畫	1. 徵收計畫之土地利用計		□是 □否
		畫是否經都市計畫或區		
		域計畫主管機關之審		
		查。		
		2. 有涉及上開事項說明		
		者,應檢附主管機關完		
		成審查之相關證明文		
		件。		

評估因素	評估事項	審查內容	需用土地人說明	需用土地人自行評估分析 是否符合公益性
其他因素	依徵收計畫個別 情形,認為應適 當或應加以評估 參考之事項	視個案情形審查;倘該事項需經相關主管機關審查者,應檢附其主管機關完成審查之相關證明文件。		□是 □否

(註1: 需用土地人應依「審查內容」欄所載事項逐項逐點說明;倘無須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者,亦應敘明。)

(註2:表內「審查內容」欄所需檢附之相關證明文件,請檢附於徵收土地計畫書內,並以浮籤標示。)

二、必要性評估

評估事項	審查內容	需用土地人說明	需用土地人自行評估分析 是否符合必要性
1. 本計畫目的與預計徵收私有土地合理關連。	1. 與辦事業計畫之需求及與徵收私有土地關連之說明。 2. 與辦事業計畫是否經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審查。 3. 與辦事業計畫之土地利用是否經都市計畫或區域計畫主管機關審查。		□是 □否

評估事項	審查內容	需用土地人說明	需用土地人自行評估分析 是否符合必要性
	4. 有涉及上開事項說明者,應檢		
	附主管機關完成審查之相關		
	證明文件。		
2. 預計徵收私有土	1. 興辦事業計畫選定範圍之評		□是 □否
地已達必要最小	估說明(如有規劃設計標準		
限度範圍。	者,應一併提出)。		
	2. 興辦事業計畫是否經目的事		
	業主管機關之審查。		
	3. 有涉及上開事項說明者,應檢		
	附主管機關完成審查之相關		
	證明文件。		
	4. 考量土地所有權人被徵收意		
	願,無意願者得否剔除。		
3. 用地勘選有無其	選擇本方案之合理性。(如用地		□是 □否
他可替代地區。	範圍區位之特殊性或重要性、土		
	地使用規劃方向等)		
4. 是否有其他取得	1. 各用地取得方式之評估比		□是□否
方式。	較,及採徵收方式之必要性評		
	估。		
	2. 是否確實踐行協議之程序。		

評估事項	審查內容	需用土地人說明	需用土地人自行評估分析 是否符合必要性
5. 其他必要性評估 事項(依徵收計 畫個別情形,認 為應適當或應加 以評估參考之事 項)。	視個案情形審查;涉及該事項需 經相關主管機關審查者,應檢附 其主管機關完成審查之相關證 明文件。		□是 □否

(註1: 需用土地人應依「審查內容」欄所載事項逐項逐點說明;倘無須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者,亦應敘明。)

(註2:表內「審查內容」欄所需檢附之相關證明文件,請檢附於徵收土地計畫書內,並以浮籤標示。)

三、綜合評估分析(說明是否符合徵收之公益性、必要性及是否適當與合理):

(請逐項分別以 200-300 字扼要說明)

- 1、公益性:
- 2、必要性:
- 3、適當與合理性:

附表 2:歷次公聽會紀錄中與會者陳述意見之內容與回應

第○次公聽會

編號	所有權人及 利害關係人 姓名	陳述日期	陳述意見內容	需地機關 回應及處理結果

附表 3:協議價購會議(敘明會議日期)及得陳述意見期間 (敘明截止日期)所有權人陳述意見及相關回應處理情形一

覽表

編號	所有權人姓 名	陳述日期	陳述意見內容	回應及處理結果